

# 四平市财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 二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四平市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财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四政办发[2009]62号）规定，四平市财政局主要职责为：

（一）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法规，指导市本级财政工作，拟定市本级财政预算、财务、会计等具体规定和管理制度。

（二）根据我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定和组织实施市本级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财政计划，拟定年度市本级预算，监督市本级各级财政预算的执行，审编年度市本级决算，对社会财力进行综合平衡。

（三）参与市本级宏观经济决策和管理；负责监督执行国家税法和税收条例、决定、规定及有关实施细则；拟定地方性税收收入计划。

（四）管理和监督市本级各项财政收入，预算的执行、基本建设拨款、办理和监督由市级财政承担的市本级经济贸易、农业支出、行政和公共支出、社会保障支出。

（五）管理和指导市本级会计工作，监督市本级财政收支和市直各部门的财务活动，检查财政税收政策、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对违反财经纪律的事项进行检查和处理。

(六) 负责制定财政科学的研究计划和教育规划，组织市本级财政干部进行岗位培训。

(七)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中共四平市委办公室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四平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四办字[2019]31号）规定，对四平市财政局主要职责进行调整：

(一) 市财政局增加农村综合改革工作职责。

(二) 不再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职责、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监督检查等职责；事宜划转非税收入项目征管职责。

根据《关于调整四平市财政局相关职责的通知》（四委编办行[2020]14号）规定，对四平市财政局主要职责进行调整：

(一) 承担市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职责。

明确国有资产监管职责。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财政局下设13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四平市财政局（本级）、四平市债务管理服务中心、四平市社会保障资金管理中心、四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四平市工资统一发放管理中心、四平市公共物资管理中心、四平市罚没管理办公室、四平市财政信息中心、四平市财经

监督稽查大队、四平市财政票据管理中心、四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四平市非税收入管理局、四平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46.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3.8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46.4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6.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8.8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46.4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46.4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2,246.41	支 出 总 计	2,246.41

##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3.81	1,573.81	150.00			
财政事务	1,723.81	1,573.81	150.00			
行政运行	909.15	904.05	5.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90		129.90			
事业运行	669.76	669.76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1	247.5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51	247.5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0	16.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58	229.58				
卫生健康支出	96.26	96.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6	96.26				
行政单位医疗	43.16	43.16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7	9.27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4	2.24				
住房保障支出	178.82	178.82				
住房改革支出	178.82	178.82				
住房公积金	178.82	178.82				
合计	2,246.41	2,096.41	15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46.41	2,096.41	1,957.45	138.96	15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3.81	1,573.81	1,434.86	138.96	15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3.81	1,573.81	1,434.86	138.96	150.00
行政运行	909.15	904.05	784.90	119.16	5.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90				129.90
事业运行	669.76	669.76	649.96	19.8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1	247.51	247.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1	247.51	247.5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0	16.50	16.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1.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58	229.58	229.58		
卫生健康支出	96.26	96.26	96.26		
卫生健康支出	96.26	96.26	96.26		
行政单位医疗	43.16	43.16	43.16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41.60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7	9.27	9.27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4	2.24	2.24		
住房保障支出	178.82	178.82	178.82		
住房保障支出	178.82	178.82	178.82		
住房公积金	178.82	178.82	178.82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 计</b>	<b>2,096.41</b>	<b>1,957.45</b>	<b>138.96</b>
<b>一、工资福利支出</b>			
基本工资	759.07	759.07	
津贴补贴	267.37	267.37	
奖金	171.78	171.78	
绩效工资	236.63	236.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9.58	229.5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75	84.7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7	9.2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住房公积金	178.82	178.82	
<b>二、商品和服务支出</b>			
办公费	19.76		19.76
印刷费	3.10		3.10
手续费	0.41		0.41
邮电费	4.66		4.66
差旅费	17.00		17.00
公务接待费	1.34		1.34
劳务费	3.00		3.00
工会经费	19.00		19.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7.80
其他交通费用	60.46		60.4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2.43
<b>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离休费	16.50	16.50	
退休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1.44	1.44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备 注
合计	9.1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34	
3、公务用车费	7.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3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2 个预算单位。

2、“2023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9 人，离退休人员 109 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用房租费				95.00	95.00											
综合业务管理				95.00	95.00											
		财政工作业务	四平市财政局（本级）	95.00	95.00											
专项业务支出				55.00	55.00											
		会计管理		40.00	40.00											
		财政会计工作经费	四平市财政局（本级）	40.00	40.00											
		综合业务管理		15.00	15.00											
		票据印刷经费	四平市财政票据管理中心（本级）	15.00	15.00											
合计				150.00	150.00											

单位：万元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 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保障我市票据使用及供应。提高财政业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	正常开展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会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 目标	评价选拔优异的会计从业人员 促进会计人员成长成才 为社会输送优秀会计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人数	≥400
			参加高级会计资格考试	≥16
			参加初级会计资格考试考生人数	≥1400
	质量指标	报名考试人员信息准确率	100%	100%
			考务组织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初级、中级、高级会计考试总成本	≤40
	时效指标	完成初级会计考试时间	五月底前	五月底前
			完成中级会计考试时间	九月底前
			完成高级会计考试时间	五月底前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计行业优秀人才队伍 建设水平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100%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3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年收支总预算2,246.41万元，全部为当年预算。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59.4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 **二、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2,24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46.41万元，占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46.41万元，占100%。

### **三、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2,24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6.41万元，占93.3%；项目支出150万元，占6.7%。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4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46.4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23.8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7.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6.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8.82万元。

###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4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6.41万元，占93.3%；项目支出150万元，占6.7%。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957.45 万元，占 93.4%；公用经费 138.96 万元，占 6.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73.81 万元，占 75.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7.51 万元，占 11.8%，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离休人员工资。

卫生健康（类）支出 96.26 万元，占 4.6%，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78.82 万元，占 8.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96.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57.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38.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1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2、公务接待费 1.3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车安排。

##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 年确定 2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150 万元。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3 年部门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5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8.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0.04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 15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 个；使用本年拨款 15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